

## 湖北黄冈：加大财政扶贫力度

宋勇

按照国家2736元贫困线新标准，湖北省黄冈市现有102.83万贫困人口，占全市总人口13.8%。贫困面广、量大、程度深，因灾、因病返贫，基础设施建设落后，社会事业发展缓慢等问题依然突出。当前，黄冈正以推进大别山经济社会发展试验区建设为契机，紧紧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战略目标，积极筹措财政扶贫资金，深入推进新农村建设和扶贫开发，努力改善贫困地区农民生产生活条件，加快贫困地区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步伐。

(一)找准财政扶贫定位。把整合资源、整村推进、连片开发、产业发展作为解决黄冈贫困地区经济持续协调发展的战略措施，以增加贫困地区人口收入、缩小贫富差距、促进共同富裕、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，加大财政扶贫力度，坚持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并重，连片开发与产业发展并举，做到“四个结合”，即产业发展与提质提能相结合，扶贫搬迁与新农村建设相结合，改善生存条件与发展生产相结合，扶贫开发与整合社会资源相结合，开发本地资源、红色景区和红色旅游景点，不断提高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，促进黄冈贫困地区经济快速发展。

(二)突出扶贫开发重点。一是坚持资源开发与环境保护并重，注重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。坚持“在开发中保护、在保护中开发”的原则，既注

重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，又注重抓好生态文明建设，把生态建设作为农业经济结构调整的基础和切入点，建立生态补偿长效机制，完善人与自然和谐相处、适应可持续发展要求的良性生态环境体系，支持黄冈绿色发展。二是坚持增强发展后劲与提高发展活力的有机统一。按照“生产发展、生活宽裕、乡风文明、村容整洁、管理民主”的方针，着力培育具有大别山历史、地理、气候、环境特色的农产品品牌，提高农产品质量，增加科技含量，引导、帮助特色农产品龙头企业运用大品牌战略开拓市场，着力优化农村经济结构，加快特色农业基地建设，切实加强农村路、水、电、电视、通讯等基础设施建设，实施水、电、路、气和优美环境“六到农家”工程，加大对农村教育、养老、医疗卫生、文化体育、住房等民生项目财政投入力度，扎实开展宜居村庄建设，着力改善农村发展条件，增强农村发展后劲，从而促进贫困地区农民过上富足文明的新生活。

(三)坚持统筹兼顾。从黄冈扶贫工作实际出发，从贫困地区和困难群众最迫切、最需要解决的问题着手，坚持把资源、环境、人口、经济、社会通盘考虑，注重点上开发与点面结合的有机统一，采取点中点的扶贫方式，以面带点，以点促面，实行综合治理、系统推进，积极探索扶贫新模式，努力构建专项扶贫、行业扶贫、社会扶贫“大扶贫”格局，提

升黄冈贫困群众和贫困地区自我发展、自我反贫能力，以彻底摆脱并有效扼制贫困地区人口膨胀、生态恶化、经济贫困以及因灾、因病返贫等恶性循环现象，加快促进黄冈贫困地区可持续发展。

(四)强化扶贫资金管理。严格扶贫资金使用，积极探索财政扶贫资金直接支付。项目评估、立项、报批由扶贫工作主管部门负责。重大项目严格实施招标投标制度，小项目尽量交由村级组织，由群众自主决策实施。扶贫项目资金的分配、调度、拨付由财政部门负责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扩大政府采购范围，直达商品或劳务提供者或项目施工单位。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强化资金监管，加强对扶贫资金考评问效，健全多元化的检查监督体系和公告公示制度，在网络上公开，公布于众，确保扶贫资金安全有效使用。

(五)创新扶贫投入机制。以贫困地区新农村建设为平台，将扶贫开发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，将扶贫资金绩效与扶贫资金分配挂钩，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扶贫资金激励机制，实行“以奖代补”，彻底改变以往扶贫资金投入重点一成不变的做法，激励各地扶贫的积极性、主动性和责任感，以充分发挥财政扶贫资金的公平性、科学性和有效性，确保财政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实现最大化。

(作者单位：湖北省黄冈市财政局)

责任编辑 李艳芝